

##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钱逢胜

各位股东及代表：

大家好！

本人作为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钟精机”或“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各专项委员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公司发展战略，产业规划、组织架构，市场策略、公司经营状况等，深入公司现场调查，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将 2019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钱逢胜	6	1	5	-	-	否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5 次，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亲自出席了 5 人，未发生委托他人出席及缺席会议的情况。在会议期间，认真仔细审阅会议相关材料，积极参加各议题的讨论，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提出合理的意见，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本人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所有议案无异议，均投赞成票。

2019 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股东大会 2 次。

#### 二、发表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董事会审议的以下意见发表了独立意见：

时间	董事会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披露日期
2019-04-17	第五届第八次	1、关于对聘用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19-04-19

		2、关于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关于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对公司聘用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6、关于对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7、关于对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8、关于对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9、关于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发表的独立意见 10、关于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独立意见 11、关于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12、关于 2019 年度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1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14、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2019-06-03	第五届第十次	1、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06-04
2019-08-23	第五届第十一次	1、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3、关于对公司《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5、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08-24
2019-12-25	第五届第十三次	1、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12-26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2019 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时机，实地现场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项目进展情况，并与内部审计部门稽核室进行现场沟通，了解稽核室的日常工作情况。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随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营运状态。

###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作的其他工作

1、本人认为：2019 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了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无误。

2、2019 年度，本人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于董事会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资料议案能够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

本人认为：2019 年度，公司严格规范运作，诚实守信，内部控制制度更加完善和健全，财务管理规范、稳健，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 五、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在 2019 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1、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当年经济形势及与公司所处行业情形，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深入讨论分析，为公司发展战略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和意见，保证了公司科学决策、稳健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 2、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定期报告、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审查。报告期内，就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时，在 2018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与审计机构讨论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督促审计工作进度，与年审会计师保持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如期完成，对审计机构的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价。

### 3、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与任职资格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审查，为公司的管理团队稳定起到了促进作用。

## 六、其他事项

2019 年度，我们独立董事未发生以下情况：

- 1、未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3、未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4、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七、联系方式

本人姓名：钱逢胜

本人联系方式：[qfsheng@163.com](mailto:qfsheng@163.com)

感谢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我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本人已于 2019 年 12 月 8 日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在 2020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周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相信周波女士会本着诚信、勤勉、尽责的原则，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为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逢胜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